

四川峨胜集团石膏矿业有限公司玉龙石膏矿
400万吨/年矿山开采技改工程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
(主报告)

ZWP2019142

中铁二局集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〇二〇年一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声 明

中铁二局集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在四川峨胜集团石膏矿业有限公司玉龙石膏矿 400 万吨/年矿山开采技改工程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过程中坚持客观、真实、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四川峨胜集团石膏矿业有限公司玉龙石膏矿 400 万吨/年矿山开采技改工程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承担法律责任。

中铁二局集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法人代表：



组成人员	姓 名	资质证书号	签 名
项目负责人	许冬玲	川职卫乙级第 2027 号	许冬玲
报告编写人	许冬玲	川职卫乙级第 2027 号	许冬玲
报告审核人	王志侠	川安卫乙构培字第 0129 号	王志侠
	陈 泉	川安卫乙构培字第 0289 号	陈泉
报告签发人	古 勇	川安卫乙构培字第 0292 号	古勇



四川峨胜集团石膏矿业有限公司玉龙石膏矿 400万吨/年矿山开采技改工程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专家组评审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2019年11月15日由四川峨胜集团石膏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罗鹏主持，邀请3名专家组成评审组(名单附后)，对中铁二局集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编制的《四川峨胜集团石膏矿业有限公司玉龙石膏矿400万吨/年矿山开采技改工程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ZWP2019142)进行了评审。

专家组听取了该项目情况和评价报告的汇报，专家们在充分发表意见和讨论的基础上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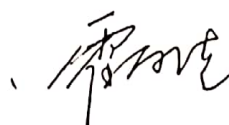
一、该评价报告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全面，对劳动者健康影响与危害程度以及拟采取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防护措施进行了分析与评价，职业病危害风险分析与评价正确，评价结论和对策正确。


二、专家建议：

- 1、完善类比项目内容并附类比资料；
- 2、细化防噪等职业病防护措施分析评价与建议；
- 3、补充外委作业岗位及职业病防治管理内容。

三、评审结论

同意该项目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并通过该预评价报告。评价机构按专家意见修改并经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存档备查。

专家组成员 、


专家组组长 

2019年11月15日



四川峨胜集团石膏矿业有限公司
 玉龙石膏矿 400 万吨/年矿山开采技改工程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外审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及说明
1	完善类比项目内容并附类比资料。	完善了类比项目内容 P22-P25, 并增加了类比资料。
2	细化防噪等职业病防护措施分析评价与建议。	细化了防噪、防尘的职业病防护措施 P34-P35。
3	补充外委作业岗位及职业病防治管理内容。	补充了外委作业岗位职业病防治管理工作内容 P56。

报告编写人签字: 

中铁二局集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 12 月 19 日



专家组签字:

. 已按专家意见修改
 袁长伟
 2019. 12. 2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6 评价结论

拟建项目属于非金属矿采选业—石膏开采，其生产工艺及过程中可能存在噪声、高温（夏季）、全身振动、电焊弧光、锰及其化合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氮氧化物、臭氧、二氧化硫、矽尘、石膏粉尘、电焊烟尘、煤尘等职业病危害因素，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安监总安健[2012]73号的规定，并结合职业病危害因素类比检测结果、劳动者接触人数、频度和时间、拟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等进行综合分析，判定该项目风险类别为“**职业病危害严重**”。

从职业卫生角度考虑，该拟建项目采取的职业病防护措施基本可行，在按照本报告书提出的补充措施及建议进行完善后，在正常生产状态下预期能够满足职业病防治的要求。

